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復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##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「沙」中情

### 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(中文) 香港聖公會聖路加福群會長者鄰舍中心  
(英文) HKSKH St. Luke's Neighbourhood Elderly Centre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香港堅尼地城龍華街 20 號觀龍樓二座地下 B 室  
註冊地址(英文)：Room B, Ground Floor, Block 2, Kwun Lung Lau,  
(必須填寫) 20 Lung Wah Street, Kennedy Town, HK  
通訊地址：  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2817 2981 傳真號碼：2855 0576
- (D) 本機構是：  
 根據《稅務 88 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)  
 為\_\_\_\_\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### 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2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3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職位： _____	職位： _____
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_____
傳真號碼：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： <sup>4</sup> _____
電郵地址： _____	傳真號碼： _____
	電郵地址： _____

- 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- 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- 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- 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請列出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以及在過去五年內，  
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：

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：

	<u>活動名稱</u>	<u>活動日期</u>	<u>獲批款額(元)</u>	<u>活動編號</u>
1.				

新近的三次申請：

	<u>活動名稱</u>	<u>活動日期</u>	<u>獲批款額(元)</u>	<u>活動編號</u>
1.	「耆藝」活力樂繽紛	2018年3月至5月	26,926	C.I. NO. 263/2017-2018
2.	長青樂活身心體驗營	2017年9月19日 至12月9日	10,000	C.I. No. 85/2017-2018
3.	路加劇團之打響「耆」號	2017年9月1日 至11月30日	6995	C.I.NO.86/2017-2018

2. 合辦者 / 協辦者 / 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 / 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<b>合辦 / 協辦機構名稱 / 聯絡人姓名 / 電話號碼 / 傳真號碼 / 電郵地址</b>	<b>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</b>
1.合辦機構 中西區區議會 長者服務工作小組 聯絡人: [REDACTED] 電話號碼: [REDACTED] 電郵: [REDACTED]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


參加者 / 受惠者： 50 義工： 16 工作人員： 2 (受薪/非受薪)

表演者 / 講者： 嘉賓： 其他：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 聯絡區內地區團體張貼海報，於中心例會內宣傳此活動，  
招募合適長者義工參與

(L) 預計效益 / 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 參加者出席率達 80%

(2) 參加者對活動滿意度達 80%

(3) 80% 參加者認為能透過沙畫舒發及發掘自己的正向情緒

受惠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M) 工作計劃 / 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1. 活動宣傳及招募義工和參加者	2018年9月
2. 沙畫工作坊	2018年10月-12月
3. 分享及表演日	2018年12月
4. 義工分享及檢討會	2018年12月

(N) 門票分配方法(如適用)：

**(1) 公開分配**

經政府部門 (如民政事務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)

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經區議會秘書處分發予區內相關團體\* 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經區議員分發 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提供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#

機構自行公開分發

分發方式： \_\_\_\_\_

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**(2) 非公開分配**

機構自行向指定服務受眾提供 (如學校、長者中心)

團體名稱：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團體名稱：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團體名稱：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： \_\_\_\_\_張)

\*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免費提供兩成門票予區議秘書處，以便安排透過社會福利署分派各區內團體(如社福機構)。

#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另外提供最少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。

##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### 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	16	50	800
內部資源	1	1750	1750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2550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 額	批准款額
<b>(1) 沙畫工作坊</b>						
橫額	1	300	300	180	@\$180	
導師費	20	450 (20堂, 每堂 1.5 小時)	9000	9000	@\$300	
茶點	20	30	600	100	@\$30 & Max \$3,000	
運輸費	1	400	400	270	東報實績	
<b>(2) 分享及同樂日</b>						
演出導師費	2	450 (2次, 每次 1.5 小時)	900	900	@\$300	
租借沙畫物資費用	1	7200	7200	6600		
茶點	50	30	1500	500	@\$30 & Max \$3,000	
<b>(3) 義工分享會</b>						
紀念品	20	15	300	200	@\$15 & Max \$4.50	
雜項	1	980	980	880	5% (\$931)	
<b>總額:</b>			(B)21180	(C) 18630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18630 = (B)\$ 21180 - (A)\$ 2550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/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/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 / 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總額 (元)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收入									
(b)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b) - (a)									

(C) 預支款項需求<sup>7</sup>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第一年		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

。 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<sup>7</sup>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## 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## 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### 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### (B) 取消活動

### (C)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---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

徽號。
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\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  
獲授權人姓名：  
職位： 服務總監  
日期： 03 MAY 2013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---

###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###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### 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### 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 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

導師的資歷：

少有的全職女沙畫師，師承沙畫藝術家馬穎章老師，亦為註冊護士兼註冊社工，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。她在教學沙畫的過程中，發現沙畫能夠使人抒發情感、訓練專注、建立滿足感，以沙畫描寫個人的故事更具啟發性。

2012年開始學習沙畫，2014-17年擔任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「悅齡薈」的沙畫導師，此乃香港首辦為退休人士暨長者而設的沙畫工作坊。2016年開始獲多間機構邀請擔任演出，包括：麥當勞叔叔之家、歌林音樂 ~ Mad Show 1 & 2、德望學校、東華三院賽馬會利東綜合服務中心、珠海學院-香港等。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 
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 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

**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  
活動合辦／協辦者同意書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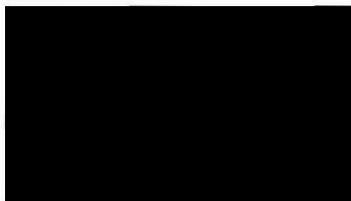
敬啟者：

本機構同意與 香港聖公會聖路加福群會長者鄰舍中心 合辦／協辦  
(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)

「沙」中情，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會申請  
(活動名稱)

撥款舉行此項活動。

機 構 名 稱：中西區區議會  
長者服務工作小組

負責人簽署：

負責人姓名：

職 位：中西區區議會  
長者服務工作小組主席

聯絡電話：

日 期：2018年5月31日

機 構 印 章：